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lu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優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1)

終止持續關連交易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優信及啟競訂立總服務協議，內容有關優信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翻譯服務（其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知會優信及啟競，總服務協議經已終止，原因為優信之股東決定(i)即時終止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之股東協議；及(ii)停止營運優信及啟競，並於其後解散該兩間公司。

承董事會命
優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劍雲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劍雲先生及方永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銘維先生、施得安女士及梁兆康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內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aplusgp.com刊載。